|  |
| --- |
| **彰化縣** 111 **學年度第** 一 **學期自強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書111**修 |
| 學生姓名 |  | 詳細戶籍地址 | 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出生年月日 | 年 月 日 | 學生聯絡電話 |  |
| 家長姓名 |  | 與申請人關係 |  | 申請學生 | (請簽章) |
| 肄業學校 | 校名 | 縣立大同中 | 請依就讀學校屬性填寫 | * 國民小學

 █ 國民中學* 高中(職)(包括專科一至三年級學生；進修學校學生)
* 大專(院)校(包括進修部學生；專科四年級以上學生)
* 研究所
 |
| 科系 |  不分科 系 |
|  年級 班別 | 年級：班別： |
| ◎大專院校及研究所申請不包括教育推廣學分班、實習生、在職進修及學分補助費之學生。 |
|  學期成績 (依申請類別填列) | 國民小學 | 國民中學 | 高中職(含五專一至三年級) | 大專(院)校(含五專四、五年級) | 研究所 |
|  智 育 （學業成績總平均） **分數** |
|  |  |  |  |  |
|  國文成績 **分數** |  德育成績（操行或綜合表現）**分數** |
|  |  |  |  |  |
| ◎成績計算請算至小數第1位，第2位四捨五入。 |
| 綜合表現(獎懲情形) | 有無小過(含)以上之紀錄：有 無； 嘉獎(含)以上次數 共 次 |
| 附繳證明文件 | * 學生證影印本(正、反面，且須具本學期註冊章)

**國小請檢附在學證明***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證明(分數)
* 符合本要點第二點之 款資格之書面證明文件
* 戶口名簿影印本或戶籍謄本

★影本資料請加蓋與正本相符及承辦人職章★ | 是否享有公費或政府其他獎學金 | █無□有(請詳填)  |
|  經本校查證，上開申請人：□ 1、申請表所列各項資料屬實□ 2、設籍彰化縣滿六個月以上無誤□ 3、學生家境狀況符合本獎學金實施要點二所列自強項目**□校方已完成上網填報，請申請學生就讀學校之承辦單位主管核章 證明已確認。**承辦人： 主任： 校長： (承辦人聯絡電話：04-8358382分機 220 ) |

申請日期： 111 年 10 月 01 日

(校名全銜) **學校** ○ **學年度第** ○ **學期**

**申請「彰化縣自強優秀學生獎學金」彙整清冊**

 獎學金申請組別：(請勾選)

國小

國中（包括補校學生）

高中職（包括專科一至三年級學生；進修學校學生）

大專(院)校（包括進修部學生；專科四年級以上學生）

研究所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學生姓名 | 系組科別 | 年級 | 符合本獎學金自強類別項次 | 智育 (學業)成績 | 備註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備註：

1. 學校名稱請務必填列校名全銜，俾利後續作業。
2. 「系組科別」欄位：國小組、國中組不分科，此欄位免填。
3. 「符合本獎學金自強類別項次」欄位：請依「彰化縣自強優秀學生獎學金實施要點」 第二點自強類別填列，並以類別1、2、3、4項次**依序**填列。
4. 「智育 (學業)成績」欄位：請填列上個學期成績。

（國中組學生成績證明書之**學習領域總平均成績**、高中職以上學制請填列智育成績。)

|  |
| --- |
|  ○ **學年度第**○**學期 自強優秀學生獎學金****學校證明書** |
| 學校名稱 |  |
| 就讀年級、科系別 |  | 學生姓名 |  |
| 家庭遭遇變故，致生活陷於困難學生家庭現況描述(請導師針對學生狀況進行瞭解，並填寫50字以上描述） |  | 導師簽名 |
|  |
| 承辦人簽名 |
|  |
| 主任簽名 |
|  |
| 校長簽名 |
|  |
| 上述家庭現況與事實相符，特立此書，以茲證明。 學校關防用印處 中華民國 ○ 年 ○ 月 ○ 日 |

★符合要點第二點第四項者，請使用此表填寫並逐級核章。